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31)

總目： (91) 地政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土地行政

管制人員： 地政總署署長 (甯漢豪)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本委員會：

過去2013-16年，按18區分區列出，地政總署各區的短期批租土地面積數目。

提問人：胡志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57)

答覆：

在2013、2014和2015年，已簽發短期租約所涵蓋土地的面積按分區表列如下：

	短期租約批出的土地面積(公頃)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港島東區	1.27	0.88	0.28
港島西及南區	4.25	4.08	0.59
九龍東區	13.13	7.29	8.85
九龍西區	12.40	7.92	4.51
離島	6.42	5.00	1.14
北區	6.32	3.64	1.99
西貢	4.84	3.27	2.24
沙田	4.66	17.51	2.14
屯門	6.13	1.07	4.66
大埔	4.17	0.88	3.00
荃灣葵涌	10.19	7.28	4.31
元朗	1.12	5.01	4.19
鐵路發展項目的用地	0.04	0.17	0.01
總計	74.94	64.00	37.91

預算在2016年透過短期租約批出的土地面積為69.1公頃。由於這只是預算數字，因此沒有按分區開列的詳細分項數字可以提供。

- 完 -